

划重点！保险常见术语知多少

近年来，社会对于健康保障的关注度显著提升，越来越多的年轻人会为自己和家人配置一份保险保障。但保险合同中各种术语很难理解，下面就让康康为您划重点，给大家科普保险合同中的常见术语。

保险合同中的各种“人”：

投保人

投保人是指与保险人订立保险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负有支付保险费义务的人。

被保险人

被保险人是指其财产或者人身受保险合同保障，享有保险金请求权的人。投保人可以为被保险人。

受益人

受益人是指人身保险合同中由被保险人或者投保人指定的享有保险金请求权的人。投保人、被保险人可以为受益人。

保险合同中的各种“期”：

犹豫期

犹豫期是指投保人在收到保险合同之后的一定期限内，如不同意保险合同内容，可在此期间提出解除保险合同，保险公司将无息退还投保人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

保障期限在一年期以上的人身保险产品均设有犹豫期，犹豫期一般为 15 天，具体天数以各产品保险条款上注明为准。

简单来说犹豫期就好比保险产品的“七天无理由退货”时间啦，犹豫期内务必仔细阅读您的保险合同哦。

等待期

等待期又被称为观察期，指的是在购买保险后的一段时间之内，保险公司不会承担理赔责任。

等待期是从合同生效或者复效日开始算起，具体天数以各产品保险条款上注明为准。

宽限期

宽限期是指保险公司对投保人未按时缴纳续期保费所给予的宽限时间。在宽限期内，即使没有交纳续期保费，保险公司仍要承担保险责任，不过要从给付金额中扣除欠交的保险费。但若过了宽限期投保人仍未交纳足额续期保费，则保险合同将会中止。保险中止后，只有提出复效，才可能重新恢复效力。

复效期

复效期是指保险合同中止后的 2 年内，投保人可以申请恢复合同效力。复效需经过保险公司审核，并补交复效时应交纳的全部保险费和利息。若中止后超过 2 年未申请复效，保险公司有权解除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中的各种“钱”：

保费

保费就是投保人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交纳购买保险保障的费用。

保费一般有趸交（一次性交）、月交、年交等不同的交费频率，如果不按时交纳保险费，过了宽限期，将会失去保险保障，甚至产生滞纳金。

基本保险金额

基本保险金额由投保时与保险公司约定，并在合同中载明。当风险发生时，保险公司将按合

同约定的赔付方式，进行赔付。

买保险就是买保障，投保人用保费购买相应的基本保险金额，即保额。一般来说，保额越高，保费越贵。

现金价值

现金价值是指人寿保险单中的退保金数额。通常在超过犹豫期、保单未到期情况下申请退保，或保单贷款时使用。

现金价值≠已交保费，具体现金价值有多少可以参考合同中现金价值表，也可向保险公司咨询。一般保险购买初期，现金价值较少，退保将产生较大损失。

温馨提醒

1、重视新契约回访

新契约回访是中国银保监会要求，为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而开展的，在犹豫期内对合同期限超过一年的人身保险新单业务进行售后服务回访。通过新契约回访，可以清楚了解到保险保障责任、除外责任及犹豫期权益等重要信息。

2、留意服务提醒

一般关系到消费者权益的重要信息，如保单承保、新契约回访、理赔结论、续期交费等都会通过短信等方式提醒，请关注保险公司推送的服务短信，有任何问题也可及时拨打保险公司官方服务热线咨询。